

关于开展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学院支撑材料 专项检查的通知

湘一师评通[2020]11号

各学院:

根据《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关于深入推进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实施方案》(湘一师校字〔2019〕64号)文件精神,做好专家进校考察的迎评准备,学校决定对各学院本科教学审核评估档案进行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时间

2020年10月30日(星期五)

二、检查内容

1. 根据2019年学校《关于开展二级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基础性评估的通知》(湘一师校字〔2019〕17号)文件中“二级学院本科教学工作评估范围”要求进行检查,按照审核项目和审核要素、要点,检查材料与其内涵的符合度和完整度。

2. 检查学院评估档案材料归档情况。《学院审核评估自评报告》、支撑档案材料目录须打印装订成册。所有评估支撑材料按评估指标体系的主要观测点的顺序编号组卷装盒。不要将两个及两个以上观测点的材料放入同一案卷。文件盒正面、侧面有标签,标签要统一,标明内装材料所属的主要观测点,例如“3.3.1 课程建设规划与执行”。当同一个主要观测点的材料较多,需要分盒陈列,在同一个观测点的标

签上进行编号。所有材料要求分类准确，编目清楚，整齐美观，保证调用方便、快捷。

三、检查专家小组

检查组分为 5 个小组对 10 个学院进行督查督办。

第一组：罗昂（组长）、李晖旭，负责检查教育科学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第二组：刘澍心（组长）、谭玉兰，负责检查数学与计算科学学院、商学院。

第三组：佘国强（组长）、王智刚、毛丽，负责检查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第四组：杨家福（组长）、陈倩、陈均，负责检查外国语学院、体育学院。

第五组：朱承学（组长）、刘明东、胡启海，负责检查音乐舞蹈学院、美术与设计学院。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本科教学审核评估与建设工作办公室

2020 年 10 月 29 日